证券代码: 002032

证券简称: 苏泊尔

公告编号: 2023-041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提交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3年4月25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 1772 号苏泊尔大厦 23 层会议室
- 3、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苏显泽先生主持
- 6、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4 月 18 日
-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32,243,2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948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杭州)

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其中: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68,741,2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3.0614%。
-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3,502,03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873%。
- 3、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计 19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4,741,31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412%。

注:上述股份总数系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数量。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1,960,23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458,27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5628%;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2%; 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43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1,960,23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458,27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5628%;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2%; 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43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1,960,23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458,27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5628%;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2%; 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43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1,960,23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14%;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458,27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5628%;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2%; 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43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2,144,3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5%;反对 98,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5%;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642,4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472%;反对 9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152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26,817,10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590%;反对

5,143,2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24%;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59,315,15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1.6187%;反对 5,143,22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7.9443%;弃权 282,93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4370%。

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23,921,8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636%;反对 8,321,43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56,419,8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87.1466%;反对 8,321,43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12.853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 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2,243,1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741,2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9998%;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2%;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关于开展预付款融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2,242,6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740,7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9991%; 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0001%;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关于对部分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2,143,8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4%;反对 98,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5%;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641,9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465%; 反对 9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1527%;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1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16,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91%;反对 225,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8%;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14,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503%; 反对 225,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489%;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4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5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6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8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11.09 授权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732,035,8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7%;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533,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6796%; 反对 206,909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3196%;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32,115,5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6%;反对 127,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3%;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4,613,6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8028%; 反对 127,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1964%; 弃权 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27,168,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069%;反对 5,075,2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3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59,666,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2.1607%;反对 5,075,26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7.839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Philippe SUMEIRE 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俊法先生和卢兰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1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计,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4.01 选举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425,57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51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2.923,62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1924%。

14.02 选举 Stanislas de GRAMONT 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396,8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7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2,894,9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1480%。

14.03 选举 Nathalie LOMON 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25,409,40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6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57.907.45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89.4444%。

14.04 选举 Delphine SEGURA VAYLET 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340,63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2,838,6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0612%。

14.05 选举戴怀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396,8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7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2,894,91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1480%。

14.06 选举苏显泽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391,8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7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2,889,91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1403%。 该议案获得通过。

1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计,任期三年。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5.01 选举 Hervé MACHENAUD 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1,083,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41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3.581.56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2086%。

15.02 选举 Jean-Michel PIVETEAU 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1,072,9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4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3,570,98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1923%。

15.03 选举陈俊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730,861,0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63,359,05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7.8649%。

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为: 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先生、Stanislas de GRAMONT 先生、Nathalie LOMON 女士、Delphine SEGURA VAYLET 女士、戴怀宗先生和苏显泽先生;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为: Hervé MACHENAUD 先生、Jean-Michel PIVETEAUE 先生和陈俊先生。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在会上进行述职,对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出席董事会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重点工作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报告。

五、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